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78)

成立合營企業的 自願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本公告旨在向本公司股東及其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最新業務發展的**最新資料**。

成立合營企業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四年一月，本集團與Kilimanjaro Energy Group、Marvion Inc.及兩名人士訂立協議(「**合營協議**」)，據此，各訂約方同意成立合營企業(「**合營企業**」)，以推動環境、社會及管治(ESG)領域的可持續積極變化。合營企業擬於本地區塊鏈以及在阿聯酋發行的源頭碳信用進行代幣化，並於阿布扎比建立、管理及經營獲許可的去中心化碳信用交易所(「**合營業務**」)。

有關訂約方之資料

Kilimanjaro Energy Group在非洲及中東頂級可再生能源項目的淨零改革中佔據領先地位。其深入了解該等地區的市場動態及項目開發的技術、財務及監管方面的知識，以渡過複雜的能源項目開發格局。

淨零排放問題盡可能減少溫室氣體排放至接近於零，而任何剩餘排放物則由大氣、海洋及森林重新吸收。其目標是應對氣候變化，越來越多國家、城市、企業及其他機構承諾實現淨零排放。

Marvion Inc. (股票代碼：MVNC) 為區塊鏈及元宇宙科技公司，於場外交易市場買賣，從事媒體及娛樂業，專注於電影、戲劇、動畫、漫畫、音樂及遊戲，為成年人及兒童提供內容及娛樂。於本公告日期，Marvion Inc.的全資附屬公司Marvion Group Limited持有3,335,323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4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兩名個人、Kilimanjaro Energy Group及Marvion Inc.以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成立合營企業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系統整合及相關支援服務、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及維護服務，如綜合營銷人工智能解決方案、大數據分析及數據儲存。

本公司致力於根據本公司的業務計劃及市況於適當時候作出適當的業務及投資決定，為本公司及其股東創造更大價值。董事會相信，繼本公司建議使用分佈式賬本技術發行債券及使用數字所有權通證(DOTs)標準及高達1.8億港元的公司債券代幣化後，建議合營企業讓本集團進一步革新代幣化及區塊鏈，並投資於可再生能源、可持續基礎設施及社會影響倡議。該投資將促進向更綠色的未來過渡，並加強本公司的主要業務。建議合營企業為一項有意義的投資，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且合營協議乃按公平基準及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上市規則之涵義

合營企業為就合營業務成立的單一目的公司。本集團、Kilimanjaro Energy Group、Marvion Inc.及兩名個別人士訂立的合營協議乃按公平基準及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而合營協議亦載有GEM上市規則第19.04(1)(f)(iii)條規定的條款。

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訂立合營協議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因此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就建議合營企業作出進一步公告。

概不保證協議及本公告項下擬進行的任何合作將會落實。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景兆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景兆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張棋深先生；非執行董事李世榮議員，JP，MH；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孔慶文先生、黃海權先生及陳聖蓉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td.com.hk>)登載及自登載日期起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保留最少7日。